

# 新时代提升中职生法治素养之浅见

王肖东

山西省运城市临猗县第一职业中学

**摘要:** 法治素养是当前培育核心素养中的重要内容, 中职生作为未来社会职业人才的后备力量, 应当在新时代下形成良好的法治素养, 使其能够有效约束自身, 强化自律性, 进而提高职业能力。在现阶段法治课程教育大范围普及实施的背景下, 相关教师应重视引导中职生建立形成坚定的法治价值观念, 积极结合专业所学知识、职业实践等, 深入探索法治基本理念, 并结合中职生的实践生活场景进一步巩固学生的法治思维认识。鉴于此, 本文探讨了法治素养对于中职生实现未来发展的重要价值, 并提出提升中职生法治思维以及综合素养的有效策略, 以供参考。

**关键词:** 中职生; 法治素养; 提升措施

【DOI】 10.12252/j.issn.2096-6288.2024.07.136

## 引言

根据中职生的身心发展特点, 其正处于建立、形成价值观念的关键成长阶段, 在新课改的要求下, 相关教师应当将法治素养作为中职人才培育的重要内容, 充分实现学生自身全面发展, 为塑造高质量职业人才提供内在支撑。基于此, 在中职课改工作的深入推进保障前提下, 中职生的法治素养正在日趋实现更加稳步的提高, 充分显示出培育良好法治素养的价值所在。由此可见, 提升法治素养的重要实践工作措施, 目前必须要全面融入在中职学校的课程教学、实践活动过程。中职学校的教师有必要引导学生自主参与到丰富多样的法治实践活动, 塑造中职生自觉遵守现行立法规范的意识。

## 一、中职生法治素养的基本内涵

对于中职生的特殊群体而言, 学生具备优良法治素养的基本含义就在于中职生可以做到准确理解、自觉遵守现行的立法规范制度, 确保将自身的日常行为纳入合法的正确实施范围<sup>[1]</sup>。因此从根本上来进行判断, 良好法治素养的实践内涵不仅局限在中职生的思维认识层面, 同时更加有必要落实在中职生的行为活动中。具备良好法治思维理念的中职学生, 能够采取合法的行为方式来化解各种矛盾或者难题, 而不会借助于极端形式来进行矛盾的解决。

我国现阶段的法治社会全面建设进程, 客观上决定了中职生需要建立起更好的法治理念。中职生在法治课程的学习实践中, 能够做到准确把握现行立法的相关领域规范内容, 从而能够在自身的生活、学习领域进行严格的落实。中职生的法治价值理念正在不断趋向成熟, 学生只有在学校的范围内获得了更好的法治教学保障, 才能在根本上有益于学生建立、培养形成优良的守法思维观念。在深入推进法治教育的情况下, 塑造中职生的崇高道德境界<sup>[2]</sup>。

## 二、提升中职生法治素养的价值

### (一) 促使中职生形成良好的自觉守法观念

中职生是否养成了自觉遵守立法规范的思维观念, 那么对于中职学生的未来进步发展过程将会形成不可忽视的作用。截至目前, 中职院校仍有较多的学生忽视了良好的法治观念培育, 进而就会明显不利于学生在自身的职业生涯发展中收获更好的机会或者成就。中职生在严重缺失法治思维的情况下, 学生的未来成长与就业进程还会遇到比较突出的干扰。由此能够判断得到, 建立中职学生的科学法治思维理念, 对于保障中职院校学生的健康成长、顺利就业、道德境界提升都会产生突出的影响<sup>[3]</sup>。

### (二) 矫正中职生的错误行为方式

中职学生目前已经进入到了网络化的社会整体发展变迁阶段, 中职学生如果缺失了自觉守法的正确价值理念, 那么将会意味着学生容易在复杂、纷繁的网络世界领域迷失, 甚至从事有损于自身健康或者他人安全利益的错误行为<sup>[4]</sup>。从当前的中职教育总体进展状况来进行分析, 目前主要可见很多的中职生存在行为方式的某些偏差, 其中比较突出的形成根源就在于忽视了守法意识的培育。因此, 矫正错误的学生行为方式以及思想态度, 应当重视法治教育的深入, 持续推进。

### (三) 提高中职生的法治综合素养

法治素养在中职学生应当具备的核心素养范围内, 占有非常突出的实践地位。培养中职生逐步建立起更好的法治思维观念, 有益于中职学生实现自我的完善发展。法治素养的育人内涵体现为综合性, 主要涉及中职生的实践生活、课程学习、未来的职业发展等层面<sup>[5]</sup>。中职生在确立守法思维理念的情况下, 才能正确应对较为复杂的未来发展进程, 确保中职学生能够培养形成优良的职业道德体系。

### 三、中职生法治素养的目前培养状况

在目前的现状下,很多中职生并未全面形成比较稳定的法治思维理念。中职生群体现有的法治素养容易呈现出普遍缺失的特征,学生在接受法治课程的教育指导过程中,主要表现在形式化的法治课程学习理解特征。近些年的很多中职学校已经积极着眼于法治素养的强化培养工作,然而总体上的学生法治素养亟待获得更加突显的加强、提高。具体而言,培养中职学生的法治素养以及守法思维,在当前阶段集中体现为如下的育人实施状况:

首先,忽视特色化的法治课程内容、形式完善。法治课程的新颖教学形式及其教学内容,主要能够起到强烈吸引中职学生进行自主学习的良好作用。但是在目前看来,很多的中职学校并没有设计特色化的法治课程体系,那么将会普遍易于造成中职院校的学生产生针对法治课程的乏味心理<sup>[6]</sup>。中职学校的法治课程教师,未能致力于采取更加客观的法治教学实践成效评价保障机制,因此造成了中职生总体上感觉到法治课程的课堂气氛比较沉闷,中职生缺少了自觉参与法治课程学习的能动思维。

其次,学校法治教育的实践内涵比较单调。法治课程现有的教学设计内容、教学开展形式,都会直接影响到中职学生的法治思维养成。从中职推动开展法治教学的总体角度加以分析,目前主要可见法治课程的实践育人内涵没有得到必要的优化、更新,进而导致了法治课程比较容易脱离中职学生的动态思想变化。教师具体在全面开展以及推进法治课程的教学落实中,集中表现为法治课堂的实践内涵匮乏。

最后,法治素养的培育工作缺失科学的成效评估机制。近些年以来,已有很多的中职学校正在侧重培养法治课程领域的优秀师资队伍。中职院校的管理人员具体在推动开展法治育人改革的全过程中,主要容易忽视了法治理念培养的育人成效评价。忽视采取客观、科学的法治理念培养成效评估做法,就会在整体上造成中职院校的法治教学具有形式化的发展特征。学生即便参与到了法治教学的自主学习过程,但是学生仍然很难激发参与法治育人实践的热情,进而不利于中职生建立并且养成更好的守法行为方式。

### 四、提升中职生法治素养的完善对策

在当前开展的法治素养提升实践中,创新法治观念的培养设计方案,对于中职生的综合素养提升具有突显的保障意义。中职生有必要在自身的实践生活、课程学习过程中深入感知法治精神的实质内涵,切实保证中职学生能够拥有更好的自我成长空间。并且,中职教师也

要侧重于培养学生的崇高道德境界,指导学生全面增强对复杂社会现象的分辨能力。具体而言,中职学生的法治素养提升工作,应当采取以下完善对策。

#### (一) 创新中职法治课程的教学设计形式

中职生应当能够运用自身的真实行动,自觉维护现行法律规范的良好权威性。学生有必要建立并且养成优良的守法行为习惯、法治价值观念,确保中职当前时段的法治育人工作能够融入到中职生的未来就业发展生涯。在此前提下,全面创新中职院校现阶段的法治育人教学设计方案,对于提升中职开展法治教学的综合成效具有显著的价值。

例如针对《劳动合同法》的法治课程教学而言,有必要指导中职生真实参观并且体验相关企业的劳动者权益保障举措,启发学生针对劳动待遇保障的法律内涵展开更为深入的思考。学生在校期间应当能够逐步建立起科学理性的就业规划思维方式,同时还需要树立崇高的职业道德意识。中职目前全面深入开展职业道德的准则规范教育,最为关键的实践完善路径就要体现在结合就业需求,确保将学生的就业需求作为学校道德教育的转型导向。应当为中职学生构建真实并且生动的职业道德教育情境,培养学生参与职业道德教育的良好兴趣。中职现阶段实施的法治教育能够实现培养良好法治观念、提升思想道德素养、确保学生健康成长的重要目标。

#### (二) 紧密衔接中职生的实践生活体验

提升法治素养的中职教学举措,只有密切结合了中职生的真实生活与情感体验因素,才能形成对中职生的重要指导作用。因此,培养学生的守法意识关键就是要建构生活化的法治教学情境,确保学生能够在生活化的法治教育场景中形成更加深刻的课程学习印象。采取场景构建的法治教学全新设计形式,引导学生通过课前阶段的自主预习措施,进而采集得到必要的课堂学习资料。

例如针对交通安全法规的法治教学过程而言,应当启发学生联想日常通行中的基本交通规则。指导学生杜绝违背交通法规的错误习惯做法,并且深刻感受到交通安全立法规范在保障民众安全通行中的重要价值。中职目前有必要突破职业道德教育的枯燥授课形式,更加重视将职业道德教育融入渗透在中职学生的学习生活实践。学校只有创新运用了道德法治教育的多样丰富形式,那么中职学生才会深刻体验到道德法治教育过程中的自主参与趣味性,进而保证了学生能采用更加主动积极的思想态度来配合开展思想育人工作。

#### (三) 丰富中职学校现有的法治教育内涵

中职法治教育现有的实践内涵,亟待实现更大程度

的创新与丰富。为了保证中职生能够在法治课堂中收获更好的课程学习体验,则必须要通过改进现有的法治课堂形式予以实现。中职职业道德教育以及法治教育工作的强化落实,不仅有助于中职学生建立起正确的思想价值观念,也确保了中职学生成长于和谐友爱的校园环境中。现阶段的中职育人实践理念正在实现全方位的调整优化,中职学校只有将职业道德教育以及学生法治教育置于常规化的地位,才能有力支撑中职学生的健康水平提升,避免中职生存在思想层面误区。中职学校在当前时期,有必要积极拓展法治教育的具体实施领域,启发学生接触到更加广阔的法治学习视角。应当紧密联系中职生未来将要应对的就业、创业情境,鼓励学生针对相关的法治课堂案例进行独立的思考、解决。

例如在讲解网络安全立法规范的过程中,主要应当结合中职生平时从事上网活动的真实情况因素。应当培养学生逐步建立起法治课程学习中的联想迁移思维,进而保证了中职生都能做到准确了解网络安全监管法规的实践内涵,共同致力于维护稳定安全的上网秩序。中职学生由于存在较为特殊的学习环境与成长环境特征,进而在客观上体现出中职学校培养学生建立起法治意识的作用。中职学校通过全面落实道德与法治的育人实践工作,能够促使中职生形成更好的职业道德水准。

#### (四)健全中职法治教育的科学评价机制

法治教育的育人成效水平只有得到了更加精准的客观评价,那么中职生整体的道德思想境界才会得以非常显著的提高,有益于中职生正确认识到自身当前存在的法治思维认识误区所在。因此,中职院校的管理人员、法治课程教师等应当更加关注于科学评价的育人保障机制建立形成。应当重视采取发放中职生调研问卷的途径,进而做到了完整采集中职生现有的法治育人课堂反馈信息。应当鼓励中职院校的全体学生自觉参与到法治教育的科学评价工作,不断完善并丰富中职现阶段的法治育人内涵。从中职全面开展法治育人的科学评价角度加以分析,目前主要能够判断为中职开展法治教育的评估标准较为片面。为了促使中职形成更加科学的育人评估机制,则必须要集中体现在评价学生的法治活动实践参与兴趣、学生的法治逻辑思维水平、学生分析法律课程案例以及应对实践问题的综合能力等。中职目前有必要着眼于突破法治育人教学活动中的片面评估思维模式,更加关注于法治育人实践工作的综合成效评价。

例如针对校园贷的利弊分析课程在进行教学过程中,主要在于启发学生准确认识校园贷的民间借贷属性,培养学生理性对待提前消费的法治思维。应当指导学生准

确了解到,民间借贷的显著特征体现在采取借贷合同的双方约定形式来实现民间资金的融通,保证了具有资金融通需求的当事方能够获取到相应数额的借贷流通物质资源。现阶段我国针对民间借贷采取法律规制与法律监管的实践工作正在不断实现强化,充分体现了我国立法机构与行政执法部门保障借贷当事人正当经济利益的宗旨。但是现阶段的民间借贷关系中仍然隐藏着多个层面的资金风险,那么将会对于借贷合同关系的当事人构成某种程度的资金安全威胁。因此现行的我国民法典目前需要重点对各种表现形式的借贷行为全面纳入民法监管的实施范畴,通过合理细化现有的借贷法律规范来保障合法的民事主体权利。有关校园贷的立法规范体系需要得到全方位的补充,并且应当视情况增设校园网络借贷行为的规制条款,从制度层面提高学生的法治意识,自觉规制自身行为,降低违法和钱财受损风险。

#### 结语

经过分析可见,中职生是否具备优良的法治素养觉悟,对于中职生的自我发展与健康成长都会形成比较突显的作用。近些年以来,很多中职学校已经能够将学生法治素养的建立培养举措作为核心的中职课改目标,进而采取了多元化的培养法治素养教学保障措施。在此前提下,中职学校目前有必要更加侧重于学生法治思维意识的养成,采取生动、直观的法治课程实例来吸引学生实现更加深入的思考。同时,中职开设法治课程的教学活动形式中,应当突显生活化的基本改进思路,教师必须要指导中职生紧密结合实践体验因素来感知法治素养的内涵。

#### 参考文献

- [1] 曾华. 新课标背景下提升中职学生法治素养的培养路径探析——以《职业道德与法治》课程为例[J]. 教学管理与教育研究, 2024(03): 22-25.
- [2] 夏露. 提升中职生法治意识素养的教学策略探究[J]. 新智慧, 2023(33): 51-53.
- [3] 施明璋, 汪恭礼. 《民法典》纳入中职思政课教学的意义、目标和路径[J]. 北京教育(德育), 2023(03): 34-40.
- [4] 姜兴莹. 构建职业院校法治教育一体化模式[J]. 深圳信息职业技术学院学报, 2022, 20(05): 29-34.
- [5] 陈华. 中职思政课法治教育立体化育人的构建研究[J]. 试题与研究, 2022(29): 76-78.
- [6] 杨秀雄, 黄群英, 孟英君等. 校企共育中职学生法治意识的调查研究[J]. 教育科学论坛, 2021(33): 53-57.